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6

##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2年7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30,0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的适用期限为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公司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之前。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对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宜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调剂，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详情参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2022年7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高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及相关公告。

### 二、关于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根据公司子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获取银行授信情况，公司拟调整担保额度预计中的担保对象，具体为新增子公司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芯汇群

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主体。除前述新增被担保对象事项外，本次调整不涉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其他事项的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三、新增被担保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增加的被担保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1) 名称：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1 年 3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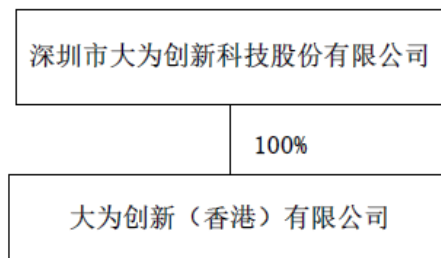
(3) 注册地点：19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4) 董事：何强、连浩臻

(5) 注册资本：10,000 港币

(6)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及技术的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7) 股权结构图



(8) 与公司关系：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9 月 30 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12,717.74	9,827,186.21
负债总额	0.00	2,705.2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1,012,717.74	9,824,481.00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1,358,730.39	9,430,555.03
利润总额	64,952.45	33,076.85
净利润	67,770.22	30,348.03

(10)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名称：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1年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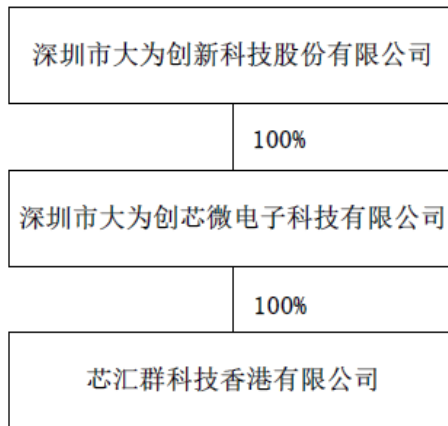
(3) 注册地点：19H MAXGRAND PLAZA NO.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

(4) 董事：连浩臻

(5)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6)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及技术的研发、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7) 股权结构图



(8) 与公司关系：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179,594.81	31,518,026.15

负债总额	26,182,614.74	14,491,816.8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41,996,980.07	17,026,209.31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346,685,773.76	194,335,076.05
利润总额	25,638,455.38	12,687,237.28
净利润	21,548,381.69	10,730,358.49

(10)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3.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1) 名称：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1年5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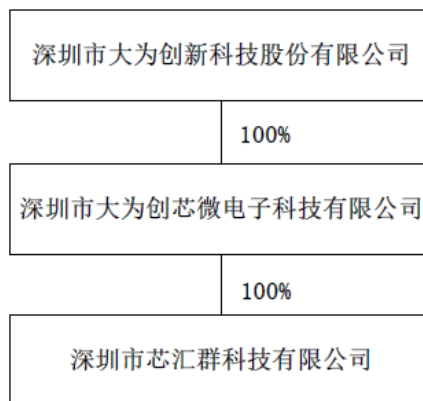
(3)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8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1406

(4) 法定代表人：连浩臻

(5)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6) 主营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光电产品、数码产品、科技产品、通讯产品、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电子商务，国内贸易。商务信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电子计算机配件（固态硬盘、移动固态硬盘、内存条、U盘）的销售。

(7) 股权结构图



(8) 与公司关系：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391,433.15	16,257,595.54
负债总额	16,960,083.12	13,781,343.3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4,431,350.03	2,476,252.22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52,047,108.80	27,473,658.93
利润总额	2,031,681.93	1,556,946.91
净利润	1,955,097.81	1,476,252.22

(10)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4.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1) 名称：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2年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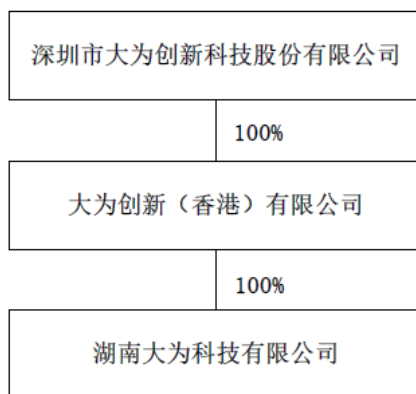
(3) 注册地点：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黄沙坪街道桂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富标准厂房办公楼

(4) 法定代表人：何强

(5)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6)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汽车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7) 股权结构图



(8) 与公司关系：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经审计）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	-
项目名称	2022年1-9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注：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注册成立，故无相关报告期财务数据。

(10) 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不涉及增加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形，是基于部分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变化，以满足其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原料采购的需要；本次新增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调整担保事项涉及新增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调整被担保对象，是基于部分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支持子公司业务的开展；拟新增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可控，能有效确保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本次公司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不涉及增加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形，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根据前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总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 5,459.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5.75%，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余额为 24,540.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0.77%；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余额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26%。

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对应担保额度及余额均为 0；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债务情形，对应的担保额度及余额均为 0；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形，对应的担保金额为 0。

## 七、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

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